



博智國際藥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本公司及其 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連同二零零六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外聘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 | 而審閱。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營業額	5	204,018	156,102	
銷售成本		(122,843)	(92,755)	
毛利		81,175	63,347	
其他收入	5	2,932	519	
銷售及分銷開支		(14,667)	(1,588)	
一般及行政開支		(16,691)	(9,904)	
經營盈利		52,749	52,374	
融資成本			(1)	
除税前盈利	6	52,749	52,373	
所得税	7	(9,352)	(8,611)	
股東應佔盈利		43,397	43,762	
股息	8	16,720		
每股盈利				
- 基本	9	港幣10.48 仙	港幣10.94仙	
-攤薄		港幣10.48 仙	_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97,658	148,990
預付租賃費用 無形資產		3,341	3,315
無形員產		81,771	85,252
非流動資產總值		282,770	237,557
流動資產			
存貨		10,000	11,016
應收賬款	11	108,004	86,17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6,698	467
現金及銀行結餘		133,021	156,039
		287,723	253,698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2	24,075	22,546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30,372	25,810
應付股息		5	_
應付税項		4,200	3,984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499	2,419
		59,151	54,759
流動資產淨值		228,572	198,939
資產淨值		511,342	436,496
包括: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3	44,200	40,000
儲備		467,142	396,496
uv 中 標 六		F44 242	426.406
股東權益		511,342	436,496

簡明綜合現金流報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儿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1,817	58,49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8,969)	(20,64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8,883			
現金及現金等值(減少)/增加淨額	(28,269)	37,85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	156,039	139,327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5,251			
期終現金及現金等值	133,021	177,177		
現金及現金等值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33,021	177,17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本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法定儲備 港幣千元	一般儲備 港幣千元	特別儲備 港幣千元	外滙儲備 港幣千元	購股權 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期內溢利 轉撥至儲備	40,000	27,944 - -	9,906 - -	20,117 - 2,440	19,608 - -	4,104 - -	- - -	218,574 43,762 (2,440)	340,253 43,762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40,000	27,944	9,906	22,557	19,608	4,104		259,896	384,015
(未經審核) 於二次一日 發行使購入 時間支 期內發育內內 對所的 對應 對應 對應 對應 對應 對 對 對 所 認 對 所 認 對 所 認 對 所 認 對 所 的 題 對 所 附 關 所 的 題 所 的 題 所 的 題 所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40,000 4,000 200 - - - -	27,944 31,200 1,471 (782) - -	9,906 - - - - 5,381 -	24,757 - - - - 2,691 -	19,608	15,929 - - - - - - 12,284 -	491 - (491) - - - - 287	297,861 - - - 43,397 (8,072) - - (16,720)	436,496 35,200 1,180 (782) 43,397 - 12,284 287 (16,720)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44,200	59,833	15,287	27,448	19,608	28,213	287	316,466	511,342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十六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 (二零零二年修訂本) 註 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本集團主要從事藥品之製造、銷售、研究及開發以及投資控股。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M&C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GT,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之主要業務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38 號聯合應島大廈1903室。

2.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是以歷史成本法編製,但若干金融工具則以公平值量度。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本公司編製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 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在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在本集團始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之財政年度開始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0號

資本披露1

金融工具:披露1

採用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脹經濟體系

財務報告之重列方式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疇3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重新評估4

中期財務呈報及減值5

-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採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 無重大影響。因此毋須對過往期間作出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類1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服務經營權協議3

- 1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此等準則或詮釋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4. 分部報告

95%以上經營盈利及資產涉及本集團於中國之藥品業務、製造及銷售,故並無呈列地區及 業務分部分析。

5.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

營業額指扣除退貨、商業折扣及銷售税後之商品銷售發票值。

	截至六月三十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營業額 藥品銷售額	204,018	156,102
其他收入 匯兑收益 利息收入	2,123	_ 519
	2,932	519
總收入	206,950	156,621

6. 除税前盈利

除税前盈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7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研發成本	44	76	
土地契約補價攤銷	75	70	
折舊	5,624	3,694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津貼	2,713	2,710	
退休計劃供款	388	404	
	3,101	3,114	

7.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即期税

中國企業所得税

9.352

8.611

- 福建南少林藥業有限公司(前名「福清藥業有限公司」)(一家外商獨資企業)已就本 年度應課稅溢利按適用於本公司之15%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應課税盈利(二零零六年:無),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 (iji) 本集團期內或於二零零十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二零零六年: 無)。

股息 8.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股息:

就上個財政年度批准之末期股息, 於中期期間繳付,每股港幣3.8仙 (二零零六年:無)

16,720

董事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零十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六年:無)。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綜合盈利約港幣43,397,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43,762,000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413,939,726股(二零零六年:400,000,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約港幣43,397,000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14,063,472股計算: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i>千股</i>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i>千股</i>
於六月三十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以零代價	413,940	400,000
視作發行股份之影響	123	
於六月三十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414,063	400,000

由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具攤薄影響之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 列每股攤薄盈利。

10. 資本支出

期內,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繳付約港幣49,778,000元(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無)。

11. 應收賬款

12.

13.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60至90天信貸期。

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i>港幣千元</i>
0至30天 31至60天 61至90天	49,911 50,187 7,906	47,880 31,748 6,548
	108,004	86,176
.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i>港幣千元</i>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i>港幣千元</i>
0至30天 31至60天 61至90天	24,075 - _	22,492 41 13
	24,075	22,546
. 股本		
	股份數目 <i>千股</i>	數額 港幣千元
每股面值港幣0.1元之普通股		
<i>法定</i>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2,0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通過配售發行股份 行使購股權	400,000 40,000 2,000	40,000 4,000 200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442,000	44,200

14. 承擔

尚未履行且未於中期財務報表撥備之承擔: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i>港幣千元</i>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已訂約: 一預付租賃費用	5,155	5,000
一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一專利	25,773 5,155	_
च्चे गण	36,083	5,000

15.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八日·卓達有限公司(賣方)(由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鍾厚泰先生全資實益擁有之公司)(i)與本公司及買方(DKR SoundShore Oasis Holding Fund Ltd.,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之第三方)訂立配售協議·據此,賣方及Oasis各自同意按每股銷售股份港幣0.97元之價格分別出售及購買銷售股份:及(ii)與本公司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按每股認購股份港幣0.97元之價格向賣方配發及發行21,899,000股新股份。

每股銷售股份港幣0.97元之價格較(i)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八日在聯交所所報股份之收市價每股港幣1.06元折讓約8.49%:(ii)於截至最後交易日止(包括該日)最後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股份之平均收市價每股約港幣1.07元折讓約9.35%:及(iii)根據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計算之每股股份資產淨值約港幣1.09元折讓約11.01%。

預期認購事項籌得之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港幣20,000,000元·將在本公司藥品業務之範圍內全數用於建廠以及購買設施作提煉及儲存用途。

配售21,899,000股股份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六日完成。已發行及繳清之股本已增加約港幣21,242,000元。



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希慎道10號 新寧大廈20樓

中期財務資料審閲報告 致博智國際藥業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緒言

吾等已審閱列載於第1至11頁之中期財務資料,包括博智國際藥業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之報告須根據其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本中期財務資料。

吾等之責任是根據吾等之審閱對本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依據吾等協定之聘任條款,僅向 閣下(作為一個個體)呈報吾等之結論,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義務或接受任何責任。

審閲範圍

吾等依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事項準則第2410號「由個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主要包括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及進行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範圍為小,故吾等不能保證吾等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並不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吾等之審閱結果,吾等並無察覺任何事項,令吾等相信本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而編製。

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陳維端

執業證書號碼: P00712

香港,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七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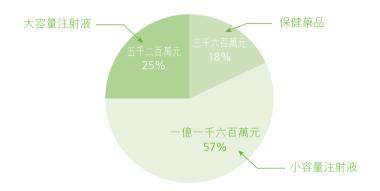
業務摘要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綜合營業額約港幣二億四百萬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一億五千六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大幅上升約30.7%。毛利率約為39.8%(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0.6%)。稅後溢利約為港幣四千三百三十萬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四千三百八十萬元),較去年同期微跌0.8%。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10.48仙(二零零六年:港幣10.94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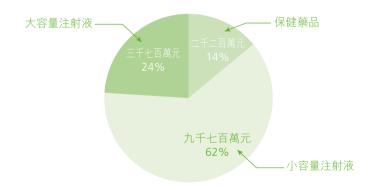
税後溢利未能按銷售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二零零六年的重要推廣活動於下半年開始進行,但二零零七年的重要推廣活動於上半年已經開始進行,因此二零零七年上半年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比去年大幅提升。經二零零七年上半年進行的重要推廣活動後,本集團預計二零零七年下半年的業績,不論在銷售及稅後溢利方面皆可作出提升。

在二零零七年首六個月的綜合營業額港幣二億四百萬元中,小容量注射液、大容量注射液及保健藥品之營業額分別為港幣一億一千六百萬元,五千二百萬元及三千六百萬元(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港幣九千七百萬元、三千七百萬元及二千二百萬元),銷售金額有顯著上升,而保健藥品則佔總銷售金額之17.8%。一如既往,公司管理層推行嚴緊之成本控制及質量保證措施,務求保持低生產成本及營運支出的同時,又能提供高生產效率及高質量的產品。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分析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分析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業務回顧

本集團擁有大容量注射液及小容量注射液的生產線各一條,另有15條已得到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發出之GMP認證之生產線製造下列產品:片劑、膠囊劑、顆粒劑、散劑、茶劑、口服溶液劑、糖漿劑、混懸劑、滴鼻劑、滴眼劑、滴耳劑、酊劑、溶液劑、栓劑及氣霧劑。

配售股份

本集團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及八月進行配售股份,董事局認為配售股份乃本集團籌集額外資金之機會,並可進一步擴闊本集團之股東基礎及資本基礎,而董事認為股份之流通量將因而改善。

產品

本集團除擁有超過100個藥品批准文號,更擁有三個產品製造方法的國家專利,其中包括橄欖晶沖劑的製造方法和降糖茶的提取工藝。本集團於2007年上半年的銷售產品更多達76種。這都顯示出本集團產品的優越之處及多樣化。

此外,本集團現時共有三種產品獲准許在香港出售及使用,這些產品包括硫酸卡那霉素注射液、硫酸奈替米星注射液,及剛於本年獲准許在香港出售及使用的產品鹽酸林可霉素注射液,這三種產品使本集團在邁向國際化的路上再踏前一步。

銷售對像

本集團的注射液產品是提供給醫院或診療所內之病人,而保健藥品則是提供給國內所有重視健康的人。隨著國內人口的不斷增長及繁忙的酬酢活動,患有高血壓,糖尿病或因酗酒傷肝等的人口也越來越多,所以本集團針對這些病症所生產的天然中草藥提取保健藥品如降壓袋包茶,維甜美降糖茶及橄欖晶沖劑推出市場後均大受歡迎。

前景及展望

產品研發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據中國健康教育協會常務副會長劉克玲介紹,中國糖尿病患病率居世界第二,每天新增患者在三千人以上。雖然國內糖尿病人口如此龐大,但在目前飲品市場上並沒有一種飲料是專為糖尿病患者而設。由於一般酒精類飲品或高糖份的飲品均不適宜糖尿病患者飲用,本集團為滿足糖尿病患者的需要,正從古代祖傳的秘方中研發一種以中草藥為成份的健康飲料,希望在兩年內推出市場,使糖尿病患者可以不論在超級市場、便利店、酒樓、酒店,或各種宴會場合都有適合他們健康的飲料。

增加生產線及收購

為求對廣大股東帶來最大之回報及收益,及使集團更加強大及增加競爭能力,本集團將在新的廠房增設一條生產線,用以製造上述專為糖尿病患者飲用的健康飲料。本集團更積極考慮收購新疆一間分銷商,用以推廣本集團的產品。

產品銷售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銷售76種不同類型的產品,而全部產品銷售於中國地區。其中,64種產品為注射液而另外12種為保健藥品。銷售全部以人民幣訂價,而本集團的客戶主要包括中國的持牌藥品分銷商、醫院及診所。

集團資本及其它資料

財務資料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合共約港幣一億三千三百萬元。本集團並沒有任何之未償還之銀行借貸,故此並無負債比率(二零零六年:0%)。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4.86及4.7(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4.63及4.43)。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賬款流轉期為83天(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9天)、存貨流轉期為9天(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天)。整體而言,本集團之財務狀況非常穩健,為日後發展奠下穩固的根基。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六年:無)。

利率及貨幣風險

本集團並無重大之外幣及利率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員工總人數為120人(二零零六年:127人)。本集團會定期就有關行業之市場變化及僱員的表現檢討員工薪酬及福利。除支付基本薪金外,員工亦享有其他福利包括員工公積金計劃,和酌情性獎勵花紅計劃。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退休福利。本集團支付的退休供款,乃遵照中國有關法規,按所有合資格僱員薪金相關部份的若干百分比計算。退休供款於產生時在損益表中支銷。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已供之款項約為港幣368,000元及港幣404,000元。本集團已就福利計劃於財務報表作出適當撥備,本集團亦另向其員工提供房屋津貼及膳食津貼。本集團於香港已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485章)所規定的強制性公積金規定設立一項退休計劃。所有香港僱員及本集團須就各名僱員月薪的5%每月向公積金作出供款(僱員及本集團各自的供款上限為港幣1,000元)。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並無涉及優先購買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提呈 發售新股。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遵照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 第29條存置之登記名冊所載,董事所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披露權益 條例)之股本權益如下:

(公司權益(註))

鍾厚泰 211,720,000 47.9%

註:

- 1. 該等股份乃以卓達有限公司之名義登記。
- 2. 鍾厚泰先生乃卓達有限公司之法定實益擁有人。
- 3.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鍾厚泰先生被視作擁有所有以卓達有限公司名義登記之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名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披露權益條例)之股本或債務證券中擁有任何個人、家族、公司或其他權益。

董事所擁有認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力

除上文(「董事所擁有之股本權益」)一段所披露之詳情外·於期內任何時間·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授出權力·可藉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益·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力: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概無參與任何安排可使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中取得該等權力。

董事之合約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各董事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或任何時間與本公司 或其控股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之任何重大合約中概無直接或間接擁有實益 權益。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日起10年內有效·下表披露本公司年內購股權計劃 之變動:

				購股權勢	數目				
	1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Ĭ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每股	於授出 購股權日
參加者類別	授出日期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註銷	尚未行使	可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每股市值 港元
顧問	二零零六年 九月十四日	2,000,000	-	2,000,000	-	0	二零零六年 九月十四日至 二零零八年 九月十三日	0.59	0.59
顧問	二零零七年 五月十四日		1,000,000			1,000,000	二零零七年 五月十四日 至二零零九年 五月十三日	1.048	1.03
總數		2,000,000	1,000,000	2,000,000	-	1,000,000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設置之登記名冊所載,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之人士如下:

股東	持股數量	佔發行股本之百份比
卓達有限公司	211,720,000	47.90% (附註 1)
鍾厚泰	211,720,000	47.90% (附註 1)
Galaxy China Opportunities Fund	34,856,000	7.89%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34,852,000	7.89%
Pequot Healthcare Emerging		
Markets Master Fund	26,509,300	6.00%

註1: 卓達有限公司之法定實益擁有人為鍾厚泰先生。

除上文披露者,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無得悉有任何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第XV部規定存置之登記冊。

管理合約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概無就管理其整體或任何主要業務部分簽訂或存在任何有關管理及行政之合約。

關連交易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並沒有與任何關連人士進行交易。

企業管治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本集團恪守奉行優質企業管治標準,以保障全體股東之利益,並提高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遵照其大部份條文及建議之最佳慣例。以下詳述本集團之企業管治常規,並闡釋守則之原則應用及偏離情況(如有)。

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可合理顯示本公司或其任何董事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止期間任何時間有不遵守標準守則或守則之資料。董事會認為,除下列所述之外,本公司於中期期間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規定。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 之守則規定,本公司已成立隸屬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須由不同人士擔任。然而,本公司現時沒有行政總裁之職位。鍾厚泰先生為本公司之主席及執行董事,彼負責集團於中國內地之業務運作。現時,行政總裁之職責由本公司之主席承擔。倘本公能夠在集團內或外界物色有具備適當領導才能、藥品知識、技能及經驗之人選,本公司將考慮委任一名行政總裁。基於公司之業務性質及範圍,適當之人選須具備醫藥有深入之認識及經驗。故現在並沒有委任行政總裁之時間表。

守則條文第A4.1條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獨立非執行董事須以指定任期委任。然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按守則之規定以指定任期委任,但須根據本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告退。

獨立非執行董事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條,董事會共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逾三分之一的人數,當中,張全先生現時為美國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具有超過六年會計及核數經驗,亦擁有根據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之相關專業資格。

獨立非執行董事曾參與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轄下之董事委員會,並利用彼等之專業知識及經驗就重大決策事宜給予意見。彼等亦謹慎檢討關連交易及與關連人士進行之資本交易,以確保交易公平公正,同時表達彼等之獨立意見並獨立履行職責。董事會認為,全體非執行董事在行為與判斷上均屬獨立。概無非執行董事擁有可能影響專業判斷之關係或出現有關情況,而各非執行董事已積極作出貢獻,保護本公司整體利益及全體股東合法權利,以及促進本公司穩健發展。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提供獨立身份之確認書,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度一直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身份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本公司之獨立人士。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董事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於本年報所涵蓋之會計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經諮詢董事後,本公司確認董事已遵守標準守則之條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根據守則制訂書面職權範圍而成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裴仁九先生、李開明先生及張全先生,並由張全先生擔任主席。審核委員會之職責為審閱本公司之年報及賬目、中期報告及就該等資料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此外,審核委員會將考慮在該等報告及賬目中反映或可能需要反映之任何重大及不尋常項目,並必須慎重考慮由本公司合資格會計師、監察主任及核數師所提出之任何事宜,亦負責審閱及監督財務申報程式及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另外,審核委員會會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委任外聘核數師及核數費用等事宜之推薦意見。每年,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商討年度審核計劃。本財政年度共舉行兩次會議,其中包括審閱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提名委員會

根據守則,本公司須設立提名委員會,而當中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然而,本公司尚未設立提名委員會。董事會挑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之程序及準則乃根據專業資格及經驗作出評估。本公司負責衡量各董事之獨立性,並對董事會整體有效性及各董事對董事會有效運作所作之貢獻進行正式評估。期內,本公司概無委任新董事。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已根據與企業管治守則一致之職權範圍書而成立,而有關職權範圍書可隨時向公司秘書索取。薪酬委員會之職責包括就執行董事薪酬提出推薦建議以供董事會審批,檢討及建議薪金、花紅、獎賞計劃、獎賞與嘉許策略(包括董事獎勵撥備),以及管理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並作出有關決策。

薪酬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開明先生領導·薪酬委員會其他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裴仁九先生及張全先生。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以公開途徑取得的資料及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書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訂明的公眾持股量。

致謝

本人謹向各名董事及全體員工,在本年間所作出之重大貢獻、努力不懈、盡忠職守表示深切之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鍾厚泰**

香港,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七日